

明溪县盖洋镇人民政府文件

盖政〔2025〕5号

盖洋镇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盖洋镇乡村振兴资金使用监管 突出问题专项整治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村（居），镇直有关部门：

现将《盖洋镇乡村振兴资金使用监管突出问题专项整治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根据职责分工，认真组织实施。



盖洋镇乡村振兴资金使用监管突出问题 专项整治实施方案

一、目标任务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三农”工作的重要论述和全面推进乡村振兴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落实中央纪委国家监委集中整治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部署要求，切实维护好人民群众切身利益，根据省、市、县纪委监委关于乡村振兴领域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专项整治工作安排，在巩固深化2024年涉农资金骗补突出问题专项整治工作的基础上，将2022年以来中央、省、市、县各级下达的资金(包含中央预算内投资)，以高风险资金为重点，聚焦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高标准农田建设、病死猪无害化处理、农机购置补贴及上级发改、林业、水利对应的“小切口”项目，系统查摆和整治一批乡村振兴资金使用监管方面突出问题；移送一批问题线索，配合纪检监察部门查办一批影响面广、群众反映强烈的违纪违法案件；纠治惠农补贴截留挪用等一批顽瘴痼疾；建立健全一批有效管用的乡村振兴资金使用监管制度机制，不断提升我县乡村振兴资金管理使用水平，为推进乡村全面振兴提供有力支撑保障。

二、整治内容

(一) 财政惠农惠民补贴资金使用监管方面的问题



全面排查补贴资金使用监管问题，聚焦病死猪无害化处理资金、农机购置补贴资金作为“小切口”项目，重点检查和纠正补贴资金发放过程中是否存在以下问题：

1. 资金分配方面。排查是否存在审核把关不严、不及时问题，是否存在超标准、超范围及重复发放等问题。

2. 资金发放方面。排查是否存在因挤占挪用、迟拨滞拨等拖欠农民补贴等问题；是否存在通过虚增土地面积、种植作物品种或虚列名单、虚开发票等手段骗取套取补贴等问题；是否存在贪污侵占、雁过拔毛等问题；是否存在在群众申领拨付过程中敷衍应付、推诿扯皮、吃拿卡要等违纪违法行为。

3. 资金监管方面：排查是否存在未按照有关规定，全面开展补贴政策公开和补贴结果公示。

以上问题由各村（居），镇农技站、财政所、项目办、林业站、农机站等根据各自职责全面开展查纠。

（二）乡村振兴项目资金使用监管方面的问题

全面排查乡村振兴项目资金使用监管问题，聚焦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高标准农田建设资金作为“小切口”项目。重点检查和纠正项目资金在资金管理、使用过程中是否存在以下问题：

1. 项目前期方面。排查是否存在脱离实际盲目上项目，项目前期谋划、调研工作开展不实问题；是否存在弄虚作假、多头申报、重复申报，搞形象工程、政绩工程问题；是否存在在项目申报中要求或引导接受中介机构服务或以中介机构名义向政府相关部门直接代理申报资金项目问题。



2. 项目资金分配方面。排查是否存在违反“三重一大”议事规则，擅自决定项目立项、审批结果和资金分配，未按规定公开公示问题；是否存在擅自扩大、变更项目资金用途问题；是否存在超范围使用资金、超额度列支工作经费，违规支付中介费问题。

3. 项目实施方面。排查是否存在偷工减料或虚增工程量、虚列项目开支，套取项目资金问题；是否存在违规干预插手项目招投标及建设、验收，谋取不正当利益问题；是否存在项目未按序时进度推进，日常监督检查“走过场”问题；是否存在竣工验收不规范，未竣工却已验收、已竣工却迟迟不验收、建设质量不达标仍通过验收问题。

4. 项目资金拨付和绩效方面。排查是否存在履行资金使用的管理、绩效管理、监督管理等责任不力问题；是否存在截留、挪用、贪占套取项目资金问题；是否存在项目资金拨付以现金支付方式代替转账问题；是否存在未按要求实施进度拨付，项目资金拨付不足额、不及时，滞留延压项目资金，拖延验收造成无法拨款问题。

5. 项目管护方面。排查是否存在项目后续管理不到位，建成后未正常有效运行、后续运行管护制度执行不到位，导致闲置废弃等问题。

以上问题由各村（居），镇农技站、财政所、项目办、林业站、农机站等根据各自职责全面开展查纠。

（三）乡镇财政资金使用监管方面问题



全面排查乡镇财政资金使用监管问题，重点检查和纠正乡镇财政资金在资金管理、使用过程中是否存在以下问题：

1. 内控管理方面。排查是否存在内控机制不健全，财政预算支出、工程项目资金监管、食堂经费管理不到位等问题；是否存在财务管理不规范，资金支付手续不齐全、出纳会计“一肩挑”，乡镇干部违规向乡镇借款长期不还等问题。

2. 财经纪律执行方面。排查是否存在私设“小金库”、白条入账、变相滥发津补贴或福利等问题；是否存在以广告宣传费、办公费、接待费、信访维稳费、征地拆迁费、环境整治费等名义贪占套取乡镇财政资金以及违规接待、违规吃喝、违规送礼等违纪违法行为。

以上问题由镇财政所和各村(居)负责全面查纠。

（四）巩固深化2024年专项整治工作

进一步巩固深化2024年涉农财政资金管理使用问题专项治理工作，重点检查以下内容：

1. 问题整改方面。排查整改措施是否落实，问题是否真解决。整改后资金使用是否规范，项目运行是否正常，效益是否提升，是否存在问题反弹。

2. 制度落实方面。排查项目资金管理制度是否有效执行，是否需要进一步健全完善相关制度，是否形成长效监管机制。

3. 机制健全方面。排查各部门及部门内部是否建立有效的沟通协调机制，信息共享是否顺畅，项目申报、资金拨付、监督检查等环节协同配合是否高效。



4. 在线监管方面。排查是否及时公开项目资金信息，主动接受社会监督；是否及时更新填报乡村振兴(扶贫惠民)在线监管等平台数据并加强数据审核；数据比对分析情况是否及时开展整改。

以上问题由各村（居），镇农技站、财政所、项目办、林业站、农机站等根据各自职责全面开展查纠。

三、时间安排

（一）动员部署。4月底前，要贯彻落实全省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集中整治视频部署会精神，成立工作专班、建立联络员制度，细化实化工作措施，并根据实际情况制定本级工作方案、召开工作部署推进会，推动整治工作有序进行。

（二）自查自纠。5月14日前，各村(居)、镇直有关部门要按照本次整治要求，围绕各自领域，逐个项目、逐笔资金完成自查自纠，分别于4月28日、5月7日、14日报送自查报表及问题清单整改台账(详见附件2)，盖洋镇人民政府应按照上级要求于5月16日前形成自查报告报送至县农业农村和水利局、财政局。

（三）监督检查。镇纪委联合农技站、财政所、项目办、林业站、农机站部门开展监督检查，找准点位“打深井”，深入挖掘查找问题。

（四）整改提升。对照省、市、县调研抽查和自查自纠发现的问题，主动剖析原因，按照问题性质按照问题性质分类制定整改方案，确保问题整改有序推进，于7月25日前形成问题整改报告报送至县农业农村和水利局、财政局；同时要提炼一批好经验好做法，固化为制度机制，坚持个案找症结、类案找规律，由点



及面推动系统治理，并于12月10日前将整治工作总结报送至县农业农村和水利局、财政局。

四、整治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要充分认识开展乡村振兴资金使用监管突出问题专项整治工作的重要意义，单位主要领导亲自抓、分管领导具体抓、各项资金要逐一明确责任人，并将专项整治工作纳入党委(组)重要议事日程，定期调度推进，主动加强与纪委监委的沟通协调，落实“双向移送”机制，用好基层小微权力监督平台，确保组织到位、措施到位、整改到位，推动整治工作落细落实。

(二)强化协调联动。组建专项整治工作专班(详见附件1)，实行“周会商”，加强各部门联动协作，与配合部门实行“月会商”进一步形成上下贯通、横向联动、系统推进的工作格局，共享整治成果。

(三)注重工作实效。各村(居)、镇直有关部门要认真开展工作，确保检查事实清楚、定性准确、底稿规范；要填报问题清单、整改台账，定期报送整治工作进展情况，实行销号管理，增强解决问题的针对性和实效性，严禁走过场、流于形式，确保高质量完成整治任务；要坚持以查促建，持续深化标本兼治，举一反三，通过专项整治工作进一步建立健全长效制度机制，实现“制度管权、制度管钱、制度管事、制度管人”的目标。

(四)严肃纪律要求。从维护群众利益出发，以严的标准、严的要求、严的举措，全面深入查找相关问题，对整治进度缓慢、群众反映问题线索较集中的村(居)、部门开展专项督



办。对专项整治工作搞变通，搞形式主义，组织不力、工作不实、敷衍应付等现象，将进行通报批评，对违规违纪行为，将依纪依法严肃处理。

(五)营造良好氛围。坚持开门搞整治，充分发动农民群众参与监督，公开设立乡村振兴资金使用监管突出问题举报电话、邮箱，畅通群众反映问题渠道，及时调查核实问题线索、反馈问题处置情况；积极邀请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开展实地调研、座谈交流，拓宽监督渠道；通过个案剖析、类案分析、警示教育等，推动乡村振兴资金使用监管内化于心、融入日常，提高资金使用的知晓度、认可度、满意度，让广大群众可感可及。

- 附件：1. 盖洋镇乡村振兴资金使用监管突出问题专项整治工作专班
2. 盖洋镇乡村振兴资金使用监管突出问题专项整治自查报表及问题清单整改台账



附件 1

盖洋镇乡村振兴资金使用监管突出问题 专项整治工作专班

组 长：张 弦 党委副书记、镇长

第一副组长：傅兴禄 纪委书记、纪检监察组组长

张河春 乡村振兴服务中心主任

副 组 长：王 超 人大主席候选人

黄正镇 党委副书记

吴 涛 武装部长

张辰彦 组织委员

戴莉娜 宣传委员

汤银生 副镇长

吴大勇 副镇长、盖洋派出所所长

成 员：罗晓玲 柳里社区书记、主任

罗朝斌 盖洋村书记、主任

罗爵程 村头村书记、主任

邱炳华 湖上村书记、主任

汤辉文 雷西村书记、主任

邱东根 大洋村书记、主任

官永生 大坑村书记、主任

连六生 林地村书记、主任

俞兴斌 画桥村书记、主任

林丽娟 桂林村副主任



黄祖仪	葫芦形村书记、主任
吴福健	杨地村书记、主任
吴春生	温庄村书记、主任
吴敏华	衢地村书记、主任
余家廉	白叶村书记、主任
曾庆安	白岚村书记、主任
王维民	湾内村书记、主任
曾旗平	常坪村书记、主任
罗建斌	姜坊村书记、主任
陈伟焜	党政办主任
吴成杰	财政所负责人
钟尹晗	宣传办负责人
魏若琳	经管站负责人
黄裕兴	公路站负责人
李观兴	水利站负责人
高文德	环保站负责人
赖晨炜	乡村振兴办负责人
汤茂金	农机站负责人
官耀宏	盖洋农技站负责人
郑起滨	盖洋自然资源所副所长
肖进强	盖洋林业站站长

